

#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一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

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一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以书面通讯形式召开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全面了解的基础上，就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《关于补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我们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经审核吕晖女士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其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，具备担任独立董事所应具有独立性，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，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；未发现吕晖女士有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等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吕晖女士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吕晖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同意将《关于补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：韩振平、丁军威、栗皓

2022年4月15日